# 襄垣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度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是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以下简称《条例》)和《关于印发<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>的通知》(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)的要求,由襄垣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编制而成。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为2024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。报告通过襄垣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(http://www.xiangyuan.gov.cn/)政府信息公开给予公布。

地址: 行政政务中心

邮编: 046200

联系电话: 0355-7222525

传真: 0355-7222525

电子邮箱: rsj7222525@163.com

##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4年,我局着力抓好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贯彻落实,以"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"的原则,加大信息公开力度,深化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,大力推进决策、执行、管理、服务、结果公开,有效保障了公民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、监督权,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。

### (一) 主动公开情况

聚焦重点工作,加强信息主动公开,2024年,襄垣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在门户网站共发布信息75条。包括公示公告63条,社保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信息5条,就业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信息7条。

## (二)依申请公开情况

按照《条例》要求,进一步规范依申请公开接收、登记、征求意见、拟办、答复、送达、归档等工作程序,全面提升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质量和实效,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、监督权。2024年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0件。

#### (三)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针对信息上传建立政务信息公开制度,我局严格按照"三审三校一检测"制度的要求,严禁出现错字、漏字或者不规范的词语,特别是地域名称表述错误,领导姓名错误等信息,确保信息发布的安全性、真实性和准确性。

### (四)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

2024年建设完善社保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,就业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,做到了社保政策、就业政策及时发布,保障了广大群众知情权、监督权。

#### (五) 监督保障情况

针对信息公开发布,我局特成立政务信息公开专项领导组, 组长由局长担任,副组长由分管信息工作领导担任,成员由局办 公室主任及相关工作人员担任。领导组严格按照政务信息公开制 度对各类信息进行监督审核,确保政务信息内容无差错。

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							
规章	0	0	0							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							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							
行政许可	0									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							
行政处罚	0									
行政强制	0									
第二十条第(八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(单位:万元)							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F政事业性收费 0									

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				申请人情况								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等于 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									
			自然人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 服务 机构	其他	总计	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	0	0	0	0	0	0		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	0	0	0	0	0	0			
	(一) 予	以公开	0	0	0	0	0	0	0			
	(二)部分 不计其他	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情形)	0	0	0	0	0	0	0			
	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			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			
		3.危及"三安全一稳定"	0	0	0	0	0	0	0			
	(三) 不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			
	予公开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			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			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			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			
	(四)无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			
	法提供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			
三、本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			
年度办理结果	(五)不 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			
垤绐术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		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			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		
_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 取信息	0	0	0	0	0	0	0			
	(六) 其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 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 请	0	0	0	0	0	0	0			
	他处理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 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 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		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			
	(七)总	it	0	0	0	0	0	0	0		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	0	0	0	0	0	0		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	
结 第 集 维 持 正	<i>L</i> +	+	+ 1/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复议后起诉					
	果 纠	果 他 纠 结	尚未审结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4年,我局信息公开工作推进扎实有序,但仍然存在一些不足,比如政策解读形式不够丰富,重点领域信息发布有待进一步加强;事项目录、事项标准、工作流程等仍需进一步完善;面向群众的宣传力度、成果应用有待进一步提高等。下一步,我局将严格按照上级决策部署,以实现标准化、规范化、常态化公开为目标,加强信息发布的及时性、准确性,力争按时按质完成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任务,有效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水平。

六、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